

西北有神木

□弋舟

陕西神木石峁遗址发现的神面立柱石雕



生在西北长在西北，我是西北人；生在陕西长在陕西，我是陕西人；生在西安长在西安，我是西安人。以上结论，是一个中国人最为确凿的定位标识。我们从来就以方位归属着自己，并且，以东南西北不同的方位，认领着自己的文化质地。那么，从宏观的角度讲，我可以这样说，我要描述的那块土地是属于我的——它在华夏的西北方，它在陕西的西北部。但是，当我将自己的归属地进一步收缩到西安的时候，我却难以再度理直气壮地说“它是属于我的”了。似乎是，一个人的文化边界顶多只能划定在省以内的版图里，以地域作扩张，便是僭越。然而，此刻我定定神，依然决心宣称——它是属于我的。因为，它以四五千年之久的历史确立着自己的华夏地位，它在上古时期就是我们文明的核心区域之一。于是，对中国人而言，认祖归宗，它几乎就是属于所有人的，任何一个中国人因此都可以如是宣称：它是属于我的，是属于我们的。

位于北纬 38° 13'—39° 27'、东经 109° 40'—110° 54' 之间，这是它在这个星球上的坐标；地处黄河中游、长城沿线，秦晋蒙三省（区）接壤地带，这是它在中国的位置；四千多年前中国北方及黄河流域的文明中心，历史上一直是守卫中原、抗击外夷的边关前哨，素为“南卫关中，北屏河套，左扼晋阳之险，右持灵夏之冲”的塞上重地，这是它在历史哲学中所应被给予的地位。不错，它就是神木。

说来惭愧，生为西北人，生为陕西人，

我对神木却说不熟。于我而言，它显得遥远而陌生，心理距离甚至远过北上广深。它之遥远，当然不是地理意义上的，从西安出发北上，我查了地图，也不过650公里左右。但是，如果换了另一种计量方式，你大约便会理解我的心情。譬如以我们此在的21世纪20年代计，我们距离它的时间刻度约为4500年，我们在新时代，而它，在新石器时代。这么丈量会显得荒谬吗？我竟然以时间换算着空间。可是请原谅我的时空混淆吧，我只想稍微准确一些地说出我对神木的神往。

就是神往。每每想及这块区域，我都是一阵揣测和眺望的心情，就仿佛我们念起自己遥远的先祖：是熟悉的，更是陌生的；是亲近的，更是有些因敬，而远之的。你会有些略微的不安，也许还会有一些羞怯，但你是眼巴巴着的，是热望着的。我知道，终究我要走向它的。那条走向它的道路，不是地理学的向西抑或向北，是一个反向的心路，是去往我们来路的深处，是回溯。不不不，它又的确是朝向西北的，即便，我是从罗马出发，是从贝加尔湖出发，我也是向着西北方回溯的，因为，西北有神木，全然就是它最为显豁的文明定位。

这一次，我终于可以走向它了。有些略微的不安，也有一些羞怯，但是眼巴巴着的，是热望着的。从西安站到神木西站，动车需走五个半小时。下车后，接站的人竟不知何在。小站孤零零地坐落在旷野上，当日有大风，站外数十条汉子蜂拥而上，四

下拉扯着我上他们的车。略微的不安终于被坐实了，一些羞怯变成了很多羞怯，我得承认，我感到了惊慌，仿佛真的是走着时间倒流的旅程，用五个半小时回到了上个世纪的八九十年代。我用西安话婉拒着他们，好似如此一来，就会让自己显得并不那么像一个外来者，显得更有底气一些，但是他们一张口，立刻就让我多少镇定了下来，只因我从汉子的发音中分明听出了乡音——是眼巴巴着的，是热望着的！那么还有什么好惊慌的呢？我们是同类啊，我们同样地眼巴巴着，热望着。

微笑着退到一处角落，我与接站人一番电话沟通。原来，时间表搞错了，他们收到的时间比列车时刻表晚了三个小时。不能不说，这是一个小小的事故，但是看起来，又多么像是一个故事啊。回溯的路，怎么可能一如列车时刻表般的精准？时光倒流，怎么可能流畅丝滑？好了好了，我暂且待在这卡壳了的时光中吧。此刻从神木县城发车来接我，估计需要等两个小时。接站人给出了绝妙的方案——前面刚刚接走了一位老师，现在让他们半路折回来拉我，约莫半个小时就能和我接上头。小姑娘用忐忑的口吻跟我说：“师傅刚刚接了路遥老师，现在让路遥老师回来一起接你。”

天啊，我感觉自己凝固在了大风中。半小时后，车到了。远远地，我看到假扮成路遥老师的杨遥老师气派十足地向我走来。他在风中挥着手，像是跟我打着一个个巨古的招呼。搞错了搞错了，紧张的接站人将杨遥老师脱口说成了路遥老师。没搞错没搞错，在陕北，在神木，所有与文学相关的人物，都将被视为路遥老师。

此行的第一个佳话就此达成。这就是一个佳话，它绝非一个“梗”，或者一个乌龙。它几乎就应该是这段旅程的标配，神话一般，巫术一般，很“上古”，很“文学”，很“西北”。

于是，翌日，当我和杨遥老师登临天台山巅，遥望黄河那边的山西时，脱口竟问了一句：“路遥老师从河那边望过神木乎？”他不诧异，不作色，平静地摇头，从侧面看，眼角闪着泪光。我大约能够理解他的心情。此时，我们身在祖国的西北方，眼中是黄河，脚下是先民的黄土，又怎么能够不涌出热泪？石峁遗址，忠勇麟州……其后的日子，我们将在这与泪同样滚烫的土地上一再地感动，那种身在“祖国的版图”上、身在“文明的源头”里的强烈认知，让我们一次次地默诵着范仲淹的名篇：

塞下秋来风景异，衡阳雁去无留意。四面边声连角起，千嶂里，长烟落日孤城闭。

浊酒一杯家万里，燕然未勒归无计。羌管悠悠霜满地，人不寐，将军白发征夫泪。

九百八十多年前，宋康定元年（1040年），范仲淹任陕西经略副使兼延州知州。西北前线，大文豪承担起北宋边疆的防卫重任。这首词，作于战争的对峙时期，而神木一线，正是当年的古战场。时移世易，今天我与杨遥老师们访寻昔日之边塞，神木已是人均GDP超过韩国的西北第一县，但我们依旧会被范文正公低沉婉转又慷慨雄壮的声音所打动，我想，只因这声音里有家国。

“西北”“家国”，不知怎的，我会觉得这一对词天然地相互匹配，继而，我也会莫名地认为，神木与西北，也同样地几近般配。如是，西北有神木，家国连西北，就是我此行回溯一个精神源头时，最为隆重的心情。

穿行在黑白世界的绿皮火车

□何承刚

回望20世纪70年代初的河套平原，本就单调的色彩在记忆的胶片上逐渐淡化，成为现在记忆中的黑白影像。黛色的阴山横亘东西，阴山下的河套平原一直向南延伸着黄色的土地。黄土地上，黄土屋组成的村庄如同行走其间的牛车马，缓慢沉默，多少年来没有什么变化。河套平原的南沿，静静流淌着西东走向的黄河，为这片滋养人的土地收了边。而与黄河并行的包兰（包头—兰州）铁路，则是整个大地上最具动感的存在。

很幸运，这仅有的一条铁路经过了距离我家25公里的头道桥车站，于是，我们二道桥也觉得交通很先进了——村子旁边就有一条公路，可以通向头道桥火车站。

那个时候人们还习惯于把公路称作“汽路”，顾名思义，就是汽车走的路，但一天也见不了几辆汽车，更不通公共汽车。在那个交通动力主要靠牛马的年代，近30公里的路程也是很遥远的距离。所以，包兰铁路自1958年建成通车以来，村里的大部分人依然没见过火车，只是听赶大车去火车站拉煤的车信描述，然后和村里的牛车马车最多也就是汽路上的汽车比较，开动脑筋想象着它的神奇。

我们很羡慕赶大车车信。大车车其实就是马，‘胶’特指胶轮，因为它取代了木轴的花轱辘车轮，算是历史性的一大进步。大车车在那个历史时期是很‘大’的交通工具，两只胶轮宽宽的，车体用上的木料做得又大又结实，生产队里选一匹毛色油亮高高大大的骡子驾辕，两匹高头大马拉套，脖子上还戴着铃铛，要强的车信还要在马笼头的适当位置点缀上红绒毛穗子之类

的装饰物，甚是威风。关键是车信有一根长长的马鞭，车信坐在车上，长鞭一甩，“啪”的一声脆响，马首高昂，迈着矫健的步伐噶儿噶儿上路，马鞭伴着叮当的铃声在风中飘扬，这时的大车车就是神气的时代标志。当时有部电影《青松岭》的主题歌唱道：“长鞭哎那个一呀甩哎咣咣咣咣，哎嗨哟哟，赶起那大车出了庄哎嗨哟……”这正形象地表现了大车车的时代风华。大车车承担着生产队主要的运输任务：送公粮，外运农产品，给社员每家每户拉冬取暖的煤等等。那个时候，我们男孩子都有一个相同的玩具——鞭子，只不过很小，无法和车信的比。我们互相比试着甩鞭，看谁的鞭声更脆亮，幻想着有一天当了车信，能神气地甩着鞭子赶着大车车到头道桥火车站看火车。

机会终于来了。姐姐嫁到了黄河南岸60多公里外的伊克昭盟杭锦旗瓦厂，去姐姐家要到头道桥坐火车。那个年代的百里是一个很遥远的距离，遥远的思念促使父亲决定在冬闲时去看姐姐。这是一个令人兴奋的决定，三姐四姐和我都争着要父亲带着一起走，母亲竭力反对，说带这么多孩子，瓦厂的人会笑话。可是我们三个争争吵吵，各不相让：他们说我们太小，挤不上火车；我说自己个子小，不用买票。父亲也舍不得看我们失望的样子，一个个都给我们开了绿灯，母亲只能无奈地责备父亲太惯孩子了。

东方的天边刚泛出一片红晕，父亲就带着我们弟兄仨上了公路，在凛冽的寒风中搭上了一辆大车车。为了御寒，我们每个人都穿着大小各异的皮袄，有挂一层布面

的，也有白色的皮面露在外面的，俗称白茬皮袄。虽然都很破旧，但里面长长的羊毛很温暖，能帮助我们在大车上抵御冬天的寒冷。母亲站在院里，看我们坐上了胶车，反身回到了家里，嘴里一定念叨着，这破破烂烂的一大群，不让人家工厂的人笑话？

现在我无法想象在没有任何遮挡的大车车上，我们是怎样经受严寒的考验的，只记得兴奋急切的心情与大车车在公路上缓慢的行进形成了鲜明的对比。骡马挂着铁掌的蹄子不紧不慢地敲打在冻得坚硬的路面上，大车车缓慢得仿佛是和路边的村庄并驾齐驱。中午时分，我们终于到了头道桥火车站。

头道桥火车站很是让我们失望，用红砖盖的火车站破旧简陋，我们迫不及待跑到站台上看来往的火车，有呼啸而过的，有停下来会车的，大部分都是黑乎乎的车，间或，一列绿色的客车驶入，给灰色调的站台增添了一抹亮彩。但这是一趟快车，连一点停在这种小站的意思也没有，车厢上一个挨一个的小窗户快速地连成了一条线，我们还没看清车里坐的人，就带着我们的羡慕和向往绝尘而去了。直到太阳偏西，终于等到了我们要乘坐的晚了点的列车。奇怪的是列车没有停靠在紧挨站台的第一道，而是停在远离站台的第三道上，人们提着形态各异的包裹冲下站台，顿时把一个个车门围起来，导致下车的人都出不去。“先下后上，先下后上，让一让！”列车员不停地喊着。父亲从后面护着我终于挤到了车门前，我的天，因为没有站台，车门上

的踏板高到我的胸口，父亲一把抱起了我，随着后面往前涌动的力量，我们半自主地上了车。

车厢里的人摩肩接踵，对于我们中途从小站上车的旅客来说，座位就是一种奢望。我们挤在过道里，想挪动一步都非常困难，更不可能满足好奇心到处浏览火车的角角落落，只是感觉到浑浊的空气笼罩着车厢。从人与人的缝隙间看到窗外向后飞驰的树木村庄，算是改变了对于大车车的认知，第一次体验到了速度与平稳的新奇。

列车穿过黄河大铁桥，停在一个没有任何车站设施痕迹的桥头站。我们下车的时候天已经完全黑了，这个站就下了我们4个人，我们紧紧依偎着父亲站在逼仄的路基上，看着绿皮火车从我们面前缓缓启动，穿行到更深的夜色里。桥头车站已经进入鄂尔多斯高原的地界，凛冽的寒风全部吹到了站在高高路基上的我们。我们要在黑暗中摸索着下像小山一样布满了嶙峋石头的路基，父亲反复叮嘱我们一定要小心，慢慢地下，万一随着倾斜的惯性扑倒在石头上，伤的不仅是肌肤，满嘴的牙就保不住了。我正当逞能的年龄，看到两个姐姐小心翼翼地挪到我的前面，以为离地面不远了，站起来迈开步就往下跑，耳边的风声传来父亲的惊呼声，我咬住牙还是坚持跑到了地面没有摔倒。当我有了儿子后回想起这一幕，才知道当时父亲一定出了一身冷汗。虚惊一场后，我们踏上了去姐姐家的路，虽然还要走很长的一段夜路，但我们一点都不觉得累，父女姐弟团聚的温馨可以抵御一切黑暗、寒冷的冬夜。

小说

有“山大王”之称的吴大圣，这天又出幺蛾子——他要和儿子一起，开车去邻县招狼。

招狼，这事听着都新鲜。有招工的、招干的、招生的，还从来没有听说过招狼的。但是这个吴大圣，就是这么“敢为天下先”。

原来二十多年以前，吴大圣承包了这一带的荒山，经过一家人的不懈努力，如今早已是绿荫满山了。这些年各种动物不断回归繁殖，山林里逐渐热闹非凡。可渐渐也出现了一个问题，因为这里没有肉食猛兽，生态链不完整，所以一些动物泛滥成灾：比如成群结队的野猪横冲直撞，甚至跑到山下去祸害庄稼。遭到投诉的吴大圣就想出了“招狼”的办法。

村人都在问：“大圣啊，那狼也听不懂人话，它们更不是你家亲戚，你说去招就能招来？”

吴大圣神秘一笑，未置可否。

儿子也问：“爸，你这唱的是哪一出啊？别让人笑话咱哈。”

吴大圣不耐烦地说：“你就开车走得了，路上我再跟你说。”

儿子疑惑地开着一辆半挂车上路了，车上拉着一个挺大的铁丝笼子，说是用来装狼的。导航的位置是邻县的老爷岭，距此400公里。儿子听人说过，老爷岭一带的确有狼，但是那里的狼会乖乖进你的笼子吗？老爸是不是神经出了问题？

吴大圣开始也不说话，在后座上闭目养神。奔七的人了，已经没有年轻时的精气神了。后来他终于开口，给儿子讲了一个故事。

几十年前，吴大圣有天早上发现兽夹捉住了一匹母狼。这母狼是来偷他家羊的，前几天他家的羊已经丢过一只了，恨得他牙痒痒，于是就安放了兽夹。

吴大圣忽然发现那狼竟然泪水涟涟，还像人一样用两只前爪给他作揖。他再一细看，哦，这显然是一只哺乳期的母狼，两排乳头格外明显。看着它那可怜的样子，吴大圣的心立刻软了。他试探着上前打开了兽夹。那狼得到解脱，瘸着后腿一下蹿了出去，又转过头来看着吴大圣，目光中充满感激。吴大圣就喊：“以后你不要再来祸害人了哈，否则对你不客气！”狼好像听懂了他的话，朝他点了点头。

还真管用，此后无论是他家还是别人家，再也没有丢过猪羊。

也就是这年的冬天，一天夜里，已经睡下的吴大圣忽然听见外面有挠门的声音。他爬起来，打着手电出来一看，不由吓了一跳：但见一匹瘦骨嶙峋的狼趴在他家门口，已经奄奄一息了。见他出来，它吃力地抬起脑袋，口中呜呜有声，接着，就从黑暗里跑出四匹瘦弱不堪的小狼来。这时大狼努力用两只前爪朝他拜了拜，就慢慢闭上了眼睛。

吴大圣立刻明白了，这就是上次他放掉的那匹母狼，它知道自己活不成了，来把狼崽托付给他。看那架势，狼是被活活饿死的。想想也是，这一带的山上光秃秃的，动物很少，它不敢再动人类的家畜，又要哺育四匹狼崽，这冰天雪地的，不饿死才怪。吴大圣不由叹了口气，把四匹狼崽放进屋里，找东西给它们吃，第二天又把母狼埋葬了。

自打那起，这一带山上就再也没有狼了。四匹狼崽食量很大，家里人齐声反对养狼，吴大圣却说：“人家临死托愿，这么信任咱，虽说是一匹狼吧，咱也不能辜负人家呀！”

幸亏那几年收成不错，吴大圣才有能力喂养四匹狼。等它们长大了，他就找来一辆车，把狼送去了老爷岭。他知道那里山高林密，有猎物可吃。与狼分别的时候，彼此竟然依依不舍。吴大圣还掉下了眼泪，他对几匹狼说：“你们好好在这里活着，早晚我会把你们再招回去。”他一回家，就铁了心似的要承包荒山……

儿子一边听，一边想起小时候的一些事情来。不过他还是担忧地说：“爸，这么多年过去了，咱家养过的那几匹狼肯定都不在了，我们去招谁呀？”

吴大圣笑了一下说：“我一直都没告诉你们，这些年我每年都会去老爷岭三趟两趟的，早都跟它们的后代混熟了。你说怪吧，它们的后代也好像知道当年的事情似的，对我可亲热了。”

老爷岭到了，果然是气象万千。他们一直把车开到没路的地方，又拿着笼子往前走，爬上了一个山头。吴大圣就把两手做成喇叭，朝着群山喊叫起来：“啊哈哈哈哈哈——”一时山鸣谷应，回声不断。

过了许久，就听见林间传来窸窸窣窣的声响，随后草木摇动，有七八匹狼现身。狼群见了吴大圣的儿子，有点迟疑。吴大圣让儿子先钻到笼子里去，关上笼门，狼群这才欢快地朝他跑来，围着他撒欢蹦跳。吴大圣就拿出火腿烧鸡之类的东西给它们吃。他的儿子见了，又惊又怕。

过了一会，吴大圣打开笼子，放儿子出来；然后他朝一匹大个头的狼连连带画说：“今天我是来求你帮忙的，看能否派几个兄弟跟我走，我那边的山林需要你们。”

头狼好像听懂了他的话，“嗷嗷”叫了一声。吴大圣又往笼子里放了一些好吃的东西，然后拉起儿子下山去。看看离狼群远了，儿子这才惊魂未定地问：“爸爸，还没等招到狼，咱怎么就走啊？”

吴大圣说：“这么大的事，人家也要商量一下嘛！明天我们再来。”

儿子问：“真会有狼进那笼子，跟我们走吗？”吴大圣信心满满地说：“会的，一定会有的。”

招狼

□申平



星河